

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5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4,272,497.60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与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波动性低于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获得超过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在确定的利率策略和期限结构、类属配置策略下，通过固定收益产品的投资来获取稳定的收益。同时适当参与新股发行申购及增发新股申购等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为基金持有人增加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A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05	485005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485105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485205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9,771,695.81 份	184,500,801.79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A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56,522.64	1,448,871.84
2. 本期利润	-1,385,148.89	-1,408,110.4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6	-0.007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6,992,614.58	207,975,628.2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98	1.127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6%	0.14%	-0.61%	0.11%	0.05%	0.03%
过去六个月	1.84%	0.16%	2.16%	0.11%	-0.32%	0.05%
过去一年	2.92%	0.17%	4.86%	0.10%	-1.94%	0.07%

过去三年	6.64%	0.16%	14.87%	0.07%	-8.23%	0.09%
过去五年	25.52%	0.22%	22.12%	0.07%	3.40%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1.67%	0.29%	111.23%	0.07%	60.44%	0.22%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0.14%	-0.61%	0.11%	-0.06%	0.03%
过去六个月	1.62%	0.16%	2.16%	0.11%	-0.54%	0.05%
过去一年	2.51%	0.17%	4.86%	0.10%	-2.35%	0.07%
过去三年	5.36%	0.17%	14.87%	0.07%	-9.51%	0.10%
过去五年	23.02%	0.22%	22.12%	0.07%	0.90%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3.08%	0.29%	111.23%	0.07%	41.85%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3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涵	固定收益部投资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7 月 19 日	-	13 年	硕士研究生。2011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债-国债(7-10 年)总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 日，担任工银瑞

					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 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起，更名为工银瑞信彭博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 2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回报 60 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 2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瑞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 1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 1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场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8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季度，海外经济因金融环境收紧、消费者信心回落的影响，边际有所回落，结构上制造业 PMI 受企业补库存的带动相对稳定，服务业 PMI 走势较弱。随着海外经济的变化，美联储降息预期有所上升，美债利率呈平坦化下行态势。

国内经济在前期稳增长政策的带动下，保持了稳中有进的态势，制造业 PMI 较去年 12 月进一步回升，二手房成交继续回暖。CPI 受春节效应影响有所波动，PPI 在大宗商品价格震荡的格局下保持低位。1 季度财政政策靠前发力，政府债券的发行显著提速；货币政策维持适度宽松的基调，同时在短期和长期、稳增长和防风险、内部均衡和外部均衡、支持实体经济与保持银行体系自身健康性等目标之间做好动态平衡。1 季度银行间回购利率保持低位，但在个别时点存在波动。债券收益率前期对降息预期透支较多，在基本面稳定、降息暂缓同时资金面存在波动的情况下，自 1 月份开始进入区间震荡走势，2 月开始出现了一定幅度的调整；至 3 月中旬，随着资金面趋稳，收益率有所回落。1 季度债券收益率整体上行，其中短端调整幅度大于长端，利率上行幅度大于信用，收益率曲线呈现熊平格局。在上述环境下，权益市场在 1 季度小幅上涨，结构上成长风格较好，稳定类板块有所回调。可转债在债券收益率处于低位、机会成本较低的情况下，配置需求较好，估值有所上升。

基于对基本面和债券估值的研判，组合在季度初降低了组合久期，维持了一定的杠杆。同时，进入 3 月之后，考虑到债券市场在调整之后的性价比有所抬升，组合逐步提升了组合久期。日常组合管理中，组合继续做好对企业信用资质的甄别，坚持以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为主，积极主

动防范信用风险。本季度组合的转债仓位有所下调，优化了公用事业转债的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6%，本基金 A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
本基金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7%，本基金 B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56,823,096.06	98.06
	其中：债券	536,316,811.13	94.45
	资产支持证券	20,506,284.93	3.61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13,972.50	1.08
8	其他资产	4,896,443.85	0.86
9	合计	567,833,512.41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4,331,705.21	7.7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4,505,266.02	57.2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3,446,912.33	18.75
4	企业债券	54,425,471.79	12.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55,424,291.50	34.9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7,630,076.61	8.4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36,316,811.13	120.5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10	24 国开 10	400,000	42,289,863.01	9.50
2	242400004	24 邮储永续债 01	300,000	30,685,130.96	6.90
3	019766	25 国债 01	240,000	23,985,968.22	5.39
4	127017	14 粤高债	200,000	23,162,536.99	5.21
5	110077	洪城转债	120,350	22,146,081.60	4.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1524	天虹 20 优	200,000	20,506,284.93	4.6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管局派出机构的处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外管局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外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的处罚。

上述情形对发行主体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投资决策流程符合基金管理人的制度要求。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147.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81,867.6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3,429.0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896,443.8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77	洪城转债	22,146,081.60	4.98
2	132026	G 三峡 EB2	7,813,217.17	1.76
3	127086	恒邦转债	2,476,128.23	0.56
4	110079	杭银转债	1,529,542.03	0.34

5	123121	帝尔转债	1, 229, 957. 53	0. 28
6	127066	科利转债	842, 066. 44	0. 19
7	127089	晶澳转债	675, 876. 55	0. 15
8	128136	立讯转债	667, 787. 88	0. 15
9	113065	齐鲁转债	249, 419. 18	0. 06

注：上表包含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明细。

5. 10.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 10.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A	工银增强收益债券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6, 844, 915. 52	184, 316, 976. 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 840, 063. 45	5, 212, 841. 6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 913, 283. 16	5, 029, 016. 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 771, 695. 81	184, 500, 801. 79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 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 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 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